

文部科學省公布 有三十二名大學教授 因為性騷擾遭處分

資料提供：駐日經濟文化代表處文化組

提供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七月

根據文部科學省十一日的公布得悉，去年一年之間因為性騷擾原因接受懲戒處分的國立大學教職員共計十五名。人數較從一九九九年為制止該類似事件發生而規定處分罰則以來，人數最多的前年度減少兩名。而同為性騷擾，卻僅止於訓戒或嚴重注意，程度未及於懲戒處分的國立大學教職員也有十七名。

涵括上述十五名懲戒處分者，文部科學省共計處分九十六名，其詳細名目為：解雇一名（性騷擾一名）停職二十九人（同九名）減俸三十八名（同四名）戒告（同一名）。而未及於懲戒處分僅予以訓戒以下處分者有二百五十名。

因性騷擾而遭解雇者為靜岡大學的副教授，以自用車送學生返家為藉口，將指導學生帶至旅社並發生關係；停職九人之中，被處以停職十二個月的岡山大學教授，係對兩名學生在酒席場合持續觸摸體膚並口出穢語。